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1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2006年8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6〕174号文核准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业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9月2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1年6月30日。

特别提示

1、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的说明

本基金是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复制产品,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是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第一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于2002年10月9日成立,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与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采用相同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和投资理念,但在投资运作上完全独立,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本基金的未来表现。本基金与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未来业绩可能存在差异。

2、提醒投资人正确理解价值增长线

(1)价值增长线与基金份额净值是两个不同的概念

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投资人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的计价基础,而价值增长线则是基金管理人为约束自身的投资风险,相自设的一个风险控制目标。价值增长线不是实际的基金份额净值,只是基金管理人力争保证的价值水平。

(2)价值增长线不是保底收益承诺

价值增长线既不是基金投资人的实际收益,也不是基金管理人的保底收益承诺,而是基金管理人力争保证的价值水平。基金份额净值在大概率上会在价值增长线之上,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小概率事件发生的风险,即基金份额净值跌破价值增长线的可能。

(3)金融技术风险揭示

本基金在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中采用了组合保险和风险预算管理(VaR)的金融工程技术,并经过严密的过程控制,但依然不能保证基金份额净值在任何时候均不跌破价值增长线。

(4)价值增长线的披露

价值增长线数值是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经过基金托管人核对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公开发布。

基金托管人是独立于基金管理人的,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的商业银行。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核对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公开发布;同时,根据本基金产品的特点,为保证价值增长线计算的准确和公允,基金管理人计算的价值增长线数值也是由基金托管人核对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将其与基金份额净值一起同时对外公布。

(5)价值增长线计算方法

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中明确公布了价值增长线的计算方法,由于计算方法简便透明,投资人可自行计算,并与公布值随时核对。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价值增长线固定周期(按日历计算的每180天)进行调整。本基金自基金开放日起的第一个日历日180天(即一期)内,价值增长线数值设为恒值0.900元;第一期结束后,即从日历日的第181天起,本基金将开始按照已公布的价值增长线计算公式定期计算。

(6)价值增长线计算的差错处理

当价值增长线计算差错明确为基金管理人责任时,基金管理人承诺采用最有利于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结果(一般为最大值)并对外公告。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　　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杨鹤

成立时间:1998年7月13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号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李雪松

联系电话:0755-83169999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6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股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9%;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股份25%;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股份16%;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持有股份6%;上海基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丰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股份4%;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2%。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

公司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资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十四个直属部门和两大销售业务体系,分别是:总裁办公室、股票投资部、特定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部、研究部、交易部、产品规划部、市场部、基金运作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监察法律部、风险管理部、人力资源部、零售业务和机构业务。总裁办公室专门负责公司的战略规划研究、行政后勤支持、会议及文件管理、公司文化建设、外事活动管理、档案管理、董事会、党的及工会工作。股票投资部负责进行股票选择和组合管理。特定资产管理部负责特定资产的管理和客户咨询服务。固定收益部负责进行固定收益类证券的选择和组合管理。研究部负责完成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及市场的研究。交易部负责执行基金经理的交易指令并进行交易分析和交易监督。产品规划部负责新产品设计、新产品报批、主管部门沟通维护、产品维护以及年金方案设计与精算等企业年金咨询工作。市场部负责基金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等工作。基金运作部负责基金会计、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事宜。信息技术部负责系统开发、网络运行及维护。监察法律部负责对公司投资决策、基金运作、内部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监察,并向公司管理层和有关机构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组织实施公司投资风险管理与绩效分析工作,确保公司各类投资风险得到良好监督和控制。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人员招聘、培训发展、薪酬福利、绩效评估、人事信息管理工作。零售业务下辖北京区域、上海区域、南方区域、客户服务中心和电子商务部,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的零售客户、渠道销售和服务工作。其中,零售区域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零售客户的渠道销售和服务;客户服务中心负责零售客户的服务和咨询工作;电子商务部负责公司电子商务业务的发展、各部门使用公司官方网站营销资源的归口管理和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平台的建设与管理工作;渠道产品组负责公司的银行渠道开拓、销售推广服务工作,以及公司产品销售前包装整合工作。机构业务负责公司全国范围内的机构客户销售和服务工作。机构业务下辖养老金业务部、战略客户部、机构理财部一、上海和机构理财部一、南方和券商渠道组。养老金业务部负责养老金业务的研究、拓展和服务等工作,战略客户部负责北方地区由国资委和财政部直接管辖企业以及该区域机构客户的销售与服务工作,机构理财部一、上海和机构理财部一、南方分别主要负责华东地区、华南地区以及其他指定区域的机构客户销售与服务工作;券商渠道组负责券商渠道的开拓和销售服务。另设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和郑州分公司,分别负责对驻京、沪、沈阳和郑州人员日常行政管理和对赴京沪地区外派公务人员给予协助。此外,还设有境外子公司: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截止到2011年9月27日,公司总人数351人,其中64%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杨鹤女士,硕士,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五届人大代表。1983年起历任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香港中银集团经济研究部副研究员、招商银行证券部总经理,深圳中大投资管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长盛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招商银行总行董事。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肖风先生,博士,副董事长。1989年起先后在深圳康佳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工作,1993年进入深圳市证券监管办公室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证管办副主任。1998年4月起负责筹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代理总经理。

陈肇雄先生,硕士,董事。1988年起历任成都探矿工艺研究所工程师,深圳天极业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深圳中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副总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研究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直接投资业务。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王金宝先生,硕士,董事。1988年起在上海同济大学数学系工作,任教师。1995年4月进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上海澳门路营业部总经理、上海地区总部副总经理(住持工作),证券投资部总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股票销售交易部总经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董事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秦自国先生,博士后,董事。1993年起历任山东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中经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中经证券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永汇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投资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住持工作)。2011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陈小鲁先生,独立董事。1968年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历任战士、班长、排长、副指导员、团政治处副主任、主任。1979年起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二部参谋、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英国大使馆国防副武官、北京国际战略问题研究学会副秘书长、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标准国际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2001年4月起,任博时公司独立董事。

赵毅江女士,独立董事。1978年起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外交学会北美研究人员,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研究人员,英国南诚证券(HK)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法国兴业证券(HK)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康联马洪(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高级投资顾问。2001年4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姚钢先生,独立董事。1985年起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讲师、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微观研究室主任助理、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任证券业务部副总经理、汇通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文化研究中心副主任。2001年4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车晓昕女士,硕士,监事。1983年起历任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助教、讲师、珠海证券有限公司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董事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彭毛字先生,学士,监事。1982年8月起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农贷部国营农业信贷处科员、副处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开发信贷部扶贫信贷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信贷管理三部扶贫贷款管理处处长,中国农业银行总行项目评估部副总经理、金桥金融咨询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12月至2011年1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工作,先后任评估咨询部副总经理、债权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南宁办事处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监察审计部(纪委办公室)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兼任新疆长城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年1月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控股子公司专职监事(总经理级)。2011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邹广虎先生,博士,监事。1987年起历任海军后勤学院财务教研室教员、中国银行塘沽分行会计科员工、中国银行塘沽分行计财科副科长、中国银行塘沽分行计财科科长、中国银行塘沽支行副行长,现任天津港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4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杨林峰先生,硕士,监事。1988年8月就职于国家纺织工业部,1992年起历任华源集团控股之上市公司董秘、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上海市国资委直属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盛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郑波先生,博士,监事。2001年起先后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总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8年7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林琦先生,硕士,监事。1998年起历任南天信息系统集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北京万豪力霸电子科技公司任技术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MIS系统分析员、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现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2010年4月起,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3、公司高管人员

杨鹤女士,简历同上。

肖风先生,简历同上。

王德英先生,硕士。1995年起先后任北京清华计算机公司开发部经理、清华紫光股份公司CAD与信息事业部工作。2000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政管理部副经理、电脑部副经理及信息技术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杨锐先生,1999年7月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研究所,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副总经理。1999年8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宏观研究员、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副总经理兼策略分析师。2005年至2006年由博时公司派往纽约大学Stern商学院做访问学者,期间在Allianz-Dresdner(安联-德累斯顿)资产部门学习。2006年5月至今担任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基金经理。2007年后曾兼任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基金经理、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混合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混合组投资总监、博时平衡配置混合基金经理、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基金经理。

董良昌先生,CFA、MBA,副总经理。1993年起先后在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中投上海投资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5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社保股票基金经理、特定资产高级投资经理,研究部总经理兼特定资产高级投资经理,社保股票基金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特定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特定资产高级投资经理、社保股票基金经理。

李士惠先生,经济学博士,副总经理。1993年7月起先后在深圳市住宅局房改处、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城市研究处、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综合处工作。2004年9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与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裁办公室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机构业务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雪松先生,经济学硕士,副总经理。1988年起先后在北京市财政局统计科、日本大和证券综合研究所、中信证券、北京玖力量子软件技术公司工作。2001年3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小组金融工程师、市场部南方区域销售主管、市场部南方大区总经理、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零售业务部董事总经理。

邵凯先生,经济学硕士,副总经理。1997年至1999年在河北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从事投资管理工作。2000年8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投资经理助理、债券组合经理、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债券组合经理、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兼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社保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孙麒清女士,商法学硕士,曾供职于广东深港律师事务所。2002年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监察法律部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督察长兼监察法律部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肖华先生,1993年同济大学硕士毕业,并在复旦大学中美经济学培训中心(Mini班)学习1年。1993年先后在华为技术公司、中国深圳宝安集团股份公司工作。1994年1月至1999年3月于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君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投资部经理、基金部经理、上海申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经济师助理、副总经理。2002年5月至2002年8月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副总经理。2002年5月28日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股票投资部部门经理。2002年10月起兼任博时价值增长基金经理。

2006年12月30日,肖华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聘请杨锐先生担任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告深圳证监局。

杨锐先生,简历同上。

2008年12月18日,因工作需要,经董事会批准,本公司聘请夏春先生担任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杨锐先生不再担任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新任基金经理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夏春,经济学硕士。1996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工程系。1996年起先后在上海永道(现为普华永道)会计财务咨询公司,招商证券研发中心策略部工作。2004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宏观与策略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兼任策略分析师、博时平衡配置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策略分析师、博时价值增长基金、博时价值增长贰号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肖风

委　　员:杨锐、邵凯、董良泓、夏春、张志峰、王政、张峰、温宇峰

肖风先生,简历同上。

杨锐先生,简历同上。

邵凯先生,简历同上。

董良泓先生,简历同上。

夏春先生,1975年出生,经济学硕士。1996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工程系,1996年至1998年在上海永道(现为普华永道)会计财务咨询公司工作,任审计员。1998年至2001年在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宏观与金融经济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4年,在招商证券研发中心策略部任高级分析师。2004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宏观与策略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兼平衡配置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总经理兼策略分析师、价值增长基金价值增长贰号基金基金经理。现任首席策略分析师、投资决策委员会秘书长,兼任博时价值增长基金、博时价值增长贰号基金基金经理。

张志峰先生,博士。1996年5月起先后在摩根士丹利集团、巴克莱全球投资集团、LABRENCHE STRUCTUR PRODUCTS工作。2008年1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股票投资部另类投资组投资总监。

王政先生,博士。1995年毕业于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95年至1997年在哈佛大学从事地球物理博士后研究工作。1997年8月至1998年12月在美国新泽西州道琼斯投资公司工作,任高级顾问。1999年1月至2005年2月在美国新泽西州彭博资讯研发部工作,任经理。2005年3月至2009年5月在美国加州巴克莱全球投资公司工作,任高级研究员。2009年11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ETF及量化投资组投资总监、上证超级大盘ETF及其联接基金、博时大中华亚太精选股票(QDII)基金、深证基本面200ETF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张峰先生,博士。1988年起先后在Haugen Financial System,花旗集团TIMCO资产管理部,摩根士丹利投资公司,ASTEN INVESTMENT ADVISORS工作。2010年2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股票投资部成长组投资总监,兼任博时沪深300指数基金经理。

温宇峰先生,硕士。1994年起先后在中国证监会发行部、中银国际控股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公司,Prime Capital、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Hong Kong)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10年6月加入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总经理、股票投资部成长组投资副总监兼博时裕隆封闭基金经理。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尹　东

联系电话:010)6759 5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 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截至2011 年3 月31 日,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总额13,125.1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021.99 亿元,增长4.65%。2011年一季度,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472.3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23%;年化平均资产回报率1.71%,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6.19%;利息净收入716.3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27%;净利差为2.58%,净利息收益率为2.69%,分别较上年同期提高0.28和0.30 个百分点;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31.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29%。其中,结算、理财、电子银行、贷记卡及保理等重点产品快速增长,收入结构日趋合理。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13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及悉尼设有分行,在莫斯科设有代表处,设立了湖北桃江建信村镇银行、浙江苍南建信村镇银行、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浙江青田建信村镇银行、浙江武义建信村镇银行、陕西宁强建信村镇银行、河北丰宁建信村镇银行、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苏州常熟建信村镇银行9家村镇银行,拥有建行亚洲、建银国际、建行伦敦、建信基金、建信金融租赁、建信信托、中德住房储蓄银行等多家子公司。全行已安装运行自动柜员机(ATM)39,874台,拥有员工313,867人,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

中国建设银行得到市场和业界的支持和广泛认可,2010年共获得100 多个国内外奖项。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 全球商业银行品牌十强"列第二 位,在 全球银行品牌500强"列第13位,并被评为2010年中国最佳银行;在美国《福布斯》杂志公布的 Interbrand2010年度最佳中国品牌价值排行榜"列第三 位,银行业第一位;被《亚洲金融》杂志评为2010 年度 中国最佳银行";连续三年被香港《资本》杂志评为 中国杰出零售银行";被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授予 中国红十字杰出奉献爱心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银行部、资金业务部、风险管理部、总会计师室、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行长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部、审计部、法律事务部、信息科技部、运营管理部、营业部、公司业务部、机构业务部、个人金融部、资产保全部、资金营运部、资产托管部、养老金业务部、私人银行部、投资银行业务部、金融市场部、基金业务部、资产管理部、住房金融部、信用卡业务部、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内控合规部、反洗钱中心、审计监督局、北京市分行、上海市分行、广东省分行、深圳市分行、天津市分行、山东省分行、河南省分行、河北省分行、山西省分行、陕西省分行、四川省分行、重庆市分行、辽宁省分行、大连市分行、吉林省分行、黑龙江省分行、江苏省分行、浙江省分行、安徽省分行、福建省分行、江西省分行、湖北省分行、湖南省分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海南省分行、云南省分行、贵州省分行、西藏自治区分行、甘肃省分行、青海省分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香港分行、新加坡分行、法兰克福分行、约翰内斯堡分行、东京分行、首尔分行、纽约分行、胡志明市分行、悉尼分行、莫斯科代表处、建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建信(亚洲)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建信(新加坡)有限公司、建信(欧洲)有限公司、建信(北美)有限公司、建信(莫斯科)有限责任公司、建信(约翰内斯堡)有限公司、建信(卢森堡)有限公司、建信(日本)有限公司、建信(韩国)有限公司、建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建信(俄罗斯)有限公司、建信(哈萨克斯坦)有限公司、建信(泰国)有限公司、建信(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建信(巴西)有限公司、建信(墨西哥)有限公司、建信(南非)有限公司、建信(阿联酋)有限公司、建信(土耳其)有限公司、建信(波兰)有限公司、建信(罗马尼亚)有限公司、建信(匈牙利)有限公司、建信(捷克)有限公司、建信(斯洛伐克)有限公司、建信(乌克兰)有限公司、建信(白俄罗斯)有限公司、建信(埃及)有限公司、建信(沙特阿拉伯)有限公司、建信(伊朗)有限公司、建信(伊拉克)有限公司、建信(科威特)有限公司、建信(巴林)有限公司、建信(阿曼)有限公司、建信(卡塔尔)有限公司、建信(也门)有限公司、建信(叙利亚)有限公司、建信(约旦)有限公司、建信(黎巴嫩)有限公司、建信(巴勒斯坦)有限公司、建信(利比亚)有限公司、建信(突尼斯)有限公司、建信(阿尔及利亚)有限公司、建信(摩洛哥)有限公司、建信(毛里塔尼亚)有限公司、建信(苏丹)有限公司、建信(吉布提)有限公司、建信(索马里)有限公司、建信(科摩罗)有限公司、建信(塞舌尔)有限公司、建信(毛里求斯)有限公司、建信(马达加斯加)有限公司、建信(莱索托)有限公司、建信(斯威士兰)有限公司、建信(纳米比亚)有限公司、建信(博茨瓦纳)有限公司、建信(津巴布韦)有限公司、建信(赞比亚)有限公司、建信(马拉维)有限公司、建信(莫桑比克)有限公司、建信(安哥拉)有限公司、建信(刚果(金))有限公司、建信(刚果(布))有限公司、建信(加蓬)有限公司、建信(喀麦隆)有限公司、建信(尼日利亚)有限公司、建信(贝宁)有限公司、建信(多哥)有限公司、建信(加纳)有限公司、建信(科特迪瓦)有限公司、建信(布基纳法索)有限公司、建信(马里)有限公司、建信(塞内加尔)有限公司、建信(几内亚)有限公司、建信(冈比亚)有限公司、建信(几内亚比绍)有限公司、建信(佛得角